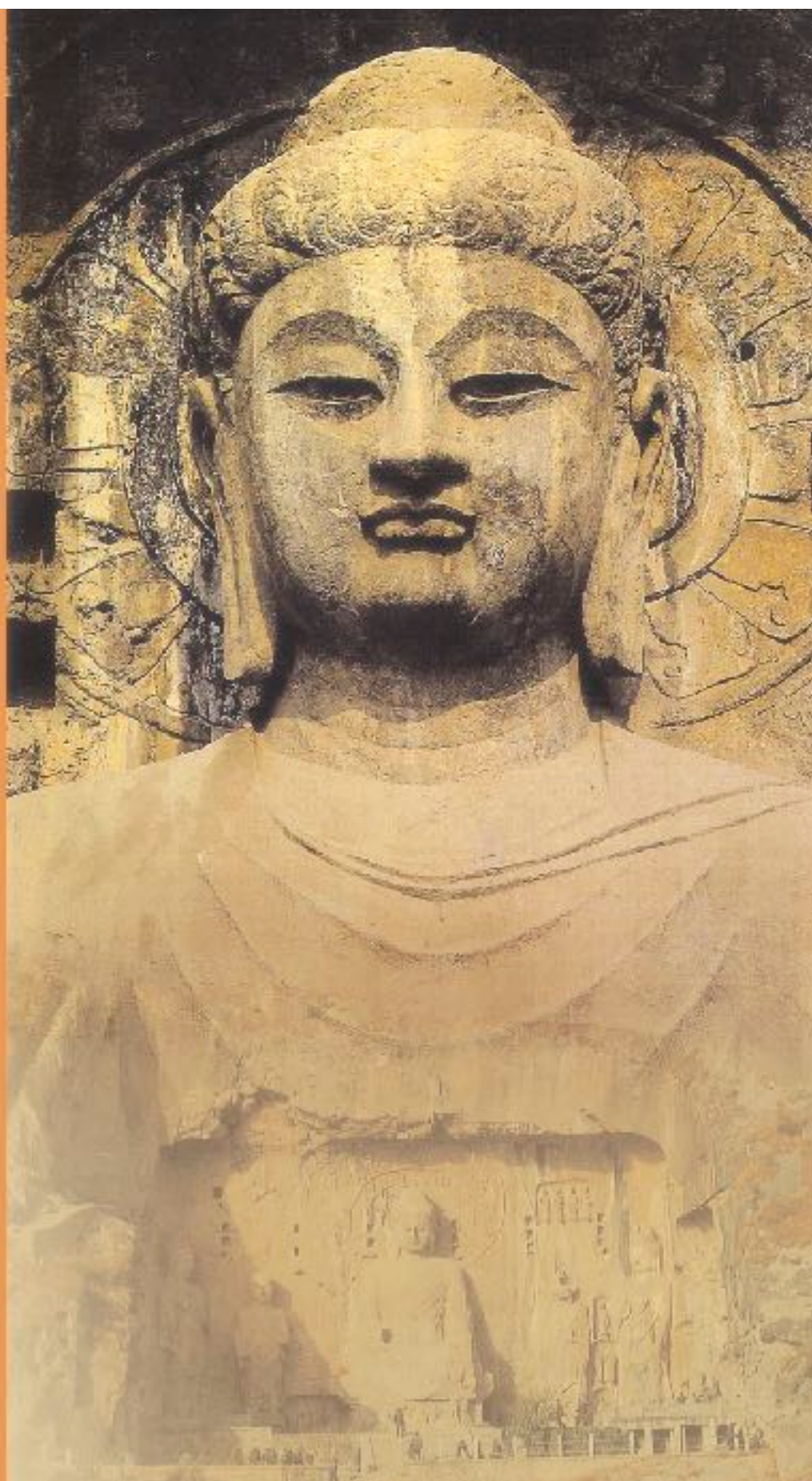


善導大師語錄

慧淨法師 編





善導大師
彌陀化身
創淨土宗
楷定古今
本願稱名
凡夫入報
平生業成
現生不退



善導大師畫像

目錄

代 序	5
一、本願篇——本願釋	7
(一) 對文增減 (五則)	7
(二) 總顯其義 (一一則)	9
二、法語篇	12
(一) 淨宗大綱 (四五則)	12
(二) 要義集粹 (五五則)	23
三、偈語篇	40
(一) 念佛勝易 (二三則)	40
(二) 極樂超勝 (四七則)	45
(三) 慈悲勸誡 (五三則)	55
四、就行立信文	72
五、二河白道喻	73
《善導大師語錄》導讀	76

代 序

淨宗法師

《善導大師語錄》，由淨土宗善導流導師慧淨法師輯錄自大師《五部九卷》（善導大師全集，簡稱「善全」），總含約百餘則法語，及百餘則偈語，大分三篇：「本願篇」、「法語篇」、「偈語篇」。此「語錄」具有以下兩大特色：

一、收錄法語，簡明扼要。收錄善導大師最要、簡明、典型的法語，便於讀者迅速把握善導大師思想精髓。

二、編排組織，渾然一體。巧妙顯示「本願稱名，凡夫入報」之淨土宗根本宗義。

其中「本願篇」之全部，「法語篇」之第一部分、「偈語篇」之第一部分，尤其重要。

多數法語、偈語之前加有小標題，寥寥數字點明當則法義核心，易持易記；每則法語的前後編排，並非偶然，而往往體現了法義展開的次第。這些都是應該細細注目之處。

輯錄《善導大師語錄》，自然是一件非常不容易的事，要求對每一則法

語，乃至對善導大師著作的每一文每一句，必須有如下三個層次的無誤理解：

- 一、對法語文句本身的無誤理解。
- 二、結合上下文，在特定的語境中的無誤理解。
- 三、把握大師根本思想、精神實質的無誤理解。

三個層次，立體交叉，相互融通。在此融會貫通、無誤理解的基礎上，精心選錄法語，加以組織條理化地縝密編排，最終形成《善導大師語錄》，不僅宗旨突出，充分體現善導大師「本願稱名，凡夫入報」之根本思想，而且各則法語法義之間的內在聯繫，頭頭是道，左右逢源，渾然一體。

大師法語，意蘊豐厚；輯錄彙編，用心良深。此導讀僅僅提供一閱讀線索，難免掛一漏萬；願諸智者，取捨在懷。

一、本願篇——本願釋

（善導大師解釋第十八願）

◎《無量壽經》「第十八願」：

設我得佛，十方眾生，至心信樂，欲生我國，乃至十念；

若不生者，不取正覺。唯除五逆，誹謗正法。

（一）對文增減（五則）

1.《觀經疏》〈玄義分〉（善全五一頁）：

若我得佛，十方眾生，稱我名號，願生我國，下至十念；

若不生者，不取正覺。

2.《觀經疏》〈玄義分〉（善全三一頁）：

一心信樂，求願往生，上盡一形，下收十念，乘佛願力，

莫不皆往。

3.《觀經疏》〈玄義分〉（善全五一頁）：

但能上盡一形，下至十念，以佛願力，莫不皆往，故名易也。

4.《觀念法門》（善全三五四頁）：

若我成佛，十方眾生，願生我國，稱我名字，下至十聲；

乘我願力，若不生者，不取正覺。

5.《往生禮讚》（善全五三九頁）：

若我成佛，十方眾生，稱我名號，下至十聲，

若不生者，不取正覺；

彼佛今現，在世成佛，當知本誓，重願不虛，

眾生稱念，必得往生。

(二) 總顯其義（一一則）

1. 《觀經疏》「六字釋」之文（善全五〇頁）：

言「南無」者，即是歸命；亦是發願迴向之義。

言「阿彌陀佛」者，即是其行。以斯義故，必得往生。

2. 《觀經疏》「唯明專念」之文（善全二〇六頁）：

《無量壽經》四十八願中，唯明專念彌陀名號得生。

3. 《觀經疏》「弘願文」（善全二二頁）：

言「弘願」者，如《大經》說：

一切善惡凡夫得生者，莫不皆乘阿彌陀佛大願業力為增上緣也。

4. 《觀經疏》「要弘廢立」（念觀廢立）之文（善全三一七頁）：

雖說定散兩門之益；望佛本願，意在眾生，一向專稱，彌陀佛名。

5. 《往生禮讚》「光號攝化」之文（善全四七九頁）：

彌陀世尊，本發深重誓願，以光明名號，攝化十方，但使信心求念；

上盡一形，下至十聲、一聲等，以佛願力，易得往生。

6. 《觀經疏》「二種深信」之文（善全二四四頁）：

一者決定深信：自身現是罪惡生死凡夫，曠劫以來常沒常流轉，無有出離之緣。

二者決定深信：彼阿彌陀佛四十八願，攝受眾生；無疑無慮，乘彼願力，定得往生。

7.《觀經疏》「正定業」之文（善全二五一頁）：

一心專念，彌陀名號，行住坐臥，不問時節久近，念念不捨者，是名正定之業，順彼佛願故。

8.《觀念法門》「造罪迴心」之文（善全三六〇頁）：

一切造罪凡夫，但迴心念阿彌陀佛，願生淨土；上盡百年，下至七日、一日，十聲、三聲、一聲等；命欲終時，佛與聖眾，自來迎接，即得往生。

9.《觀經疏》「不問罪福」之文（善全二五〇頁）：

一切凡夫，不問罪福多少，時節久近，但能上盡百年，下至一日七日，一心專念，彌陀名號，定得往生，必無疑也！

10.《往生禮讚》「念佛必生」之文（善全五四〇頁）：

若有眾生，稱念阿彌陀佛，若七日及一日，下至十聲，乃至一聲一

念等，必得往生。

11. 《觀經疏》「念佛延促」之文（善全二六三頁）：

上盡一形，下至一日、一時、一念等；

或從一念十念，至一時、一日、一形。

大意者：一發心以後，誓畢此生，無有退轉，唯以淨土為期。

二、法語篇

(一) 淨宗大綱（四五則）

1. 《觀經疏》「依教開宗」之文（善全二〇頁）：

今乘二尊教，廣開淨土門。

2. 《觀經疏》「要弘二門判」（依宗判教）之文（善全二二頁）：

娑婆化主，因其請故，即廣開淨土之要門；安樂能人，顯彰別意之弘願。

其「要門」者，即此《觀經》定散二門是也。定即息慮以凝心，散即廢惡以修善。迴斯二行，求願往生也。

言「弘願」者，如《大經》說：「一切善惡凡夫得生者，莫不皆乘阿彌陀佛大願業力為增上緣也。」

3. 《觀經疏》「要弘廢立」（念觀廢立）之文（善全三一七頁）：

上來雖說，定散兩門之益；望佛本願，意在眾生，一向專稱，彌陀佛名。

4. 《觀經疏》「一一願言」之文（善全五一頁）：

法藏比丘，發四十八願，一一願言：

若我得佛，十方眾生，稱我名號，願生我國，

下至十念，若不生者，不取正覺。

5. 《觀經疏》「凡夫入報」之文（善全五五頁）：

問曰：彼佛及土，既言報者，報法高妙，小聖難階；垢障凡夫，云何得入？

答曰：若論眾生垢障，實難欣趣；正由託佛願以作強緣，致使五乘齊入。

6. 《觀念法門》「皆乘佛力」之文（善全三五四頁）：

若有眾生，得生西方無量壽佛國者，皆乘彌陀佛大願等業力為增上緣。

7. 《觀經疏》「溺水偏救」之文（善全三八頁）：

諸佛大悲於苦者，心偏愍念常沒眾生，是以勸歸淨土。

亦如溺水之人，急須偏救；岸上之者，何用濟為。

8. 《法事讚》「逆謗得生」之文（善全三八三頁）：

以佛願力：五逆十惡，罪滅得生；

謗法闡提，迴心皆往。

9. 《觀念法門》「凡夫得生」之文（善全三五七頁）：

凡夫乘佛願力，定得往生。

10. 《法事讚》「善惡皆生」之文（善全三八三頁）：

人天善惡，皆得往生；到彼無殊，齊同不退。

11. 《觀念法門》「何況聖人」之文（善全三六〇頁）：

一切罪惡凡夫，尚蒙罪滅，證攝得生；

何況聖人願生，而不得去也。

12. 《法事讚》「凡聖齊同」之文（善全三七六頁）：

他方凡聖，乘願往來；到彼無殊，齊同不退。

13. 《觀經疏》「三定死」之文（善全二五五頁）：

我今迴亦死，住亦死，去亦死，一種不免死者！

我寧尋此道，向前而去；既有此道，必應可度。

14. 《觀經疏》「正念直來」之文（善全二五六頁）：

汝一心正念直來，我能護汝；眾不畏墮於水火之難。

15. 《觀經疏》「願往生心」之文（善全二五七頁）：

眾生貪瞋煩惱中，能生清淨願往生心。

16. 《觀經疏》「不顧水火」之文（善全二五八頁）：

仰蒙釋迦發遣，指向西方；又藉彌陀，悲心招喚。

今信順二尊之意，不顧水火二河，念念無遺，乘彼願力之道。

捨命以後，得生彼國，與佛相見，慶喜何極也。

17. 《觀經疏》「心行具足、平生業成」之文（善全二五九頁）：

三心既具，無行不成；願行既成，若不生者，無有是處也。

18. 《往生禮讚》「專雜得失」之文（善全四七九頁）：

念念相續，畢命為期者，十即十生，百即百生。

何以故？無外雜緣得正念故，與佛本願得相應故，不違教故，
隨順佛語故。

若欲捨專修雜業者，百時稀得一二，千時稀得三五。

但使專意作者，十即十生；

修雜不至心者，千中無一。

19.《觀經疏》「雖可迴向」之文（善全二五二頁）：

雜行即心常間斷，雖可迴向得生，眾名疏雜之行也。

20.《往生禮讚》「唯攝念佛」之文（善全四八二頁）：

彼佛光明無量，照十方國，無所障礙；

唯觀念佛眾生，攝取不捨，故名阿彌陀。

21.《觀念法門》「唯攝念佛」之文（善全三四三頁）：

但有專念阿彌陀佛眾生，彼佛心光，常照是人，攝護不捨；

總不論照攝餘雜業行者。

22.《觀經疏》「光攝三緣」之文（善全二〇五頁）：

佛光普照，唯攝念佛者。

問曰：備修眾行，但能迴向，皆得往生；何以佛光普照，唯攝念佛者，有何意也？

答曰：此有三義：

一明「親緣」：眾生起行，

口常稱佛，佛即聞之；

身常禮敬佛，佛即見之；

心常念佛，佛即知之。

眾生憶念佛者，佛亦憶念眾生，

彼此三業，不相捨離，故名「親緣」也。

二明「近緣」：

眾生願見佛，佛即應念，現在目前，故名「近緣」也。

三明「增上緣」：

眾生稱念，即除多劫罪；

命欲終時，佛與聖眾，自來迎接；

諸邪業繫，無能礙者，故名「增上緣」也。

23. 《觀經疏》「三經唯明專念」之文（善全二〇五、二〇六頁）：

自餘眾行，雖名是善，若比念佛者，全非比較也。

是故諸經中，處處廣讚念佛功能。

如《無量壽經》四十八願中，唯明專念彌陀名號得生。

又如《彌陀經》中，一日七日專念彌陀名號得生。

又十方恒沙諸佛證誠不虛也。

又此《經》定散文中，唯標專念名號得生。

24. 《觀念法門》「三輩唯在專念」之文（善全三五四頁）：

佛說一切眾生，根性不同，有上中下；

隨其根性，佛皆勸專念無量壽佛名；

其人命欲終時，佛與聖眾，自來迎接，盡得往生。

25. 《觀念法門》「諸佛舒舌」之文（善全三六〇頁）：

六方等佛舒舌，定為凡夫作證，罪滅得生。

若不依此證得生者，六方諸佛舒舌，一出口以後，終不還入口，自然壞爛。

26. 《往生禮讚》「諸佛護念」之文（善全五四〇頁）：

若稱佛往生者，常為六方恒河沙等諸佛之所護念。

27. 《觀念法門》「護念經意」之文（善全三四四頁）：

一心專念，阿彌陀佛，願往生者，此人常得六方恒河沙等佛，共來護念，故名《護念經》。

《護念經》意者：亦不令諸惡鬼神得便，亦無橫病、橫死、橫有厄難，一切災障，自然消散；除不至心。

28. 《觀經疏》「二聖影護」之文（善全三一六頁）：

專念彌陀名者，即觀音勢至，常隨影護，亦如親友知識。

29. 《觀念法門》「廿五菩薩影護」之文（善全三四四頁）：

專念西方阿彌陀佛，願往生者，我從今以去，常使二十五菩薩，影護行者；不令惡鬼惡神，惱亂行者，日夜常得安穩。

30. 《觀念法門》「諸天影護」之文（善全三四五頁）：

專行此念彌陀佛三昧者，常得一切諸天，及四天大王、龍神八部，隨逐影護，愛樂相見；永無諸惡鬼神、災障厄難，橫加惱亂。

31. 《觀念法門》「延年轉壽」之文（善全三四〇頁）：

稱念阿彌陀佛，願生淨土者，
現生即得延年轉壽，不遭九橫之難。

32. 《觀經疏》「全非比況」之文（善全一一一頁）：

十方佛國，並悉精華；欲比極樂莊嚴，全非比況。

33. 《觀經疏》「極樂勝報」之文（善全一一二頁）：

彌陀本國四十八願，願願皆發增上勝因，
依因起於勝行，依行感於勝果，
依果感成勝報，依報感成極樂，
依樂顯通悲化，依於悲化，顯開智慧之門。
然悲心無盡，智亦無窮；悲智雙行，即廣開甘露；

因茲法潤，普攝群生也。

34. 《觀經疏》「無漏為體」之文（善全一五〇頁）：

彌陀因行周備，致使感報圓明。明淨之義，即「無漏為體」也。

35. 《觀經疏》「依正一體、無漏涅槃」之文（善全一六一頁）：

諸寶林樹，皆從彌陀無漏心中流出，

由佛心是無漏故，其樹亦是無漏也。

36. 《觀經疏》「無生之界」之文（善全一六二頁）：

彼界位是無漏無生之界，豈有生死漸長之義也！

37. 《法事讚》「彌陀妙果」之文（善全四六五頁）：

彌陀妙果，號曰無上涅槃；

國土則廣大莊嚴，遍滿自然眾寶。

38. 《觀經疏》「皆說妙法」之文（善全二〇〇頁）：

一切莊嚴，皆能說於妙法。

39. 《觀經疏》「無漏為體」之文（善全二二四頁）：

淨土之中，一切聖人，皆以無漏為體，大悲為用。

40. 《觀經疏》「聖眾莊嚴」之文（善全二七頁）：

聖眾莊嚴：即現在彼眾，及十方法界同生者是。

41. 《般舟讚》「淨土常居」之文（善全五九二頁）：

凡夫生死，不可貪而不厭；

彌陀淨土，不可輕而不欣。

厭則娑婆永隔，欣則淨土常居。

隔則六道因亡，輪迴之果自滅；

因果既亡，則形名頓絕也。

42. 《觀經疏》「見十方佛」之文（善全二〇九頁）：

既見彌陀，即見十方佛也。

43. 《觀經疏》「佛心者」之文（善全二〇七頁）：

佛心者，慈悲為體，以此平等大悲，普攝一切也。

44. 《般舟讚》「慈悲父母」之文（善全五四三頁）：

釋迦如來實是慈悲父母，種種方便，發起我等無上信心。

45. 《般舟讚》「常懷慚愧」之文（善全五九三頁）：

努力努力，勤而行之，常懷慚愧，仰謝佛恩。

(二) 要義集粹（五五則）

1. 《觀經疏》〈玄義分〉（善全二三頁）：

佛密意弘深，教門難曉；三賢十聖，弗測所窺；

況我信外輕毛，敢知旨趣。

仰惟釋迦此方發遣，彌陀即彼國來迎；彼喚此遣，豈容不去也。

唯可勤心奉法，畢命為期；捨此穢身，即證彼法性之常樂。

2. 《觀經疏》〈玄義分〉（善全二七頁）：

「觀」者，照也。常以淨信心手，以持智慧之輝，照彼彌陀正依等事。

3. 《觀經疏》〈玄義分〉（善全二八頁）：

辨釋宗旨不同、教之大小者：

如《維摩經》以不思議解脫為宗，如《大品經》以空慧為宗，此例非一。

今此《觀經》，即以觀佛三昧為宗，亦以念佛三昧為宗；一心迴願往生淨土為體。

言教之大小者：

問曰：此《經》二藏之中何藏攝？二教之中何教收？

答曰：今此《觀經》，菩薩藏收，頓教攝。

4.《觀經疏》〈玄義分〉（善全三〇頁）：

定善一門，韋提致請；散善一門，是佛自說。

5.《觀經疏》〈玄義分〉（善全四一頁）：

但此《觀經》，佛為凡說，不干聖也。

6.《觀經疏》〈玄義分〉（善全四三頁）：

初不遇善，獄火來迎；後逢善故，化佛來迎。

斯乃皆是彌陀願力故也。

7.《觀經疏》〈玄義分〉（善全四三頁）：

又看此《觀經》定善，及三輩上下文意，總是佛去世後，五濁凡夫，但以遇緣有異，致令九品差別。何者？上品三人，是遇大凡夫。中品三人，是遇小凡夫。下品三人，是遇惡凡夫；以惡業故，臨終藉善，乘佛願力，乃得往生。

8.《觀經疏》〈序分義〉（善全八五頁）：

山不厭高，海不厭深，刀不厭利，日不厭明，
人不厭善，罪不厭除，賢不厭德，佛不厭聖。

9. 《觀經疏》〈序分義〉（善全一〇七頁）：

真心徹到，厭苦娑婆，欣樂無為，永歸常樂。但無為之境，不可輕爾即階；苦惱娑婆，無由輒然得離。自非發金剛之志，永絕生死之元；若不親從慈尊，何能免斯長嘆。

10. 《觀經疏》〈定善義〉（善全一五一頁）：

帶惑疑生華未發，合掌籠籠喻處胎；
內受法樂無微苦，障盡須臾華自開。
耳目精明身金色，菩薩徐徐授寶衣；
光觸體得成三忍，即欲見佛下金臺；
法侶迎將入大會，瞻仰尊顏讚善哉。

11. 《觀經疏》〈定善義〉（善全一五九頁）：

修因正念，不得雜疑。雖得往生，含華未出，或生邊界，
或墮宮胎；或因大悲菩薩入開華三昧，疑障乃除，宮華開發，身相
顯然，法侶攜將遊於佛會。

12. 《觀經疏》〈定善義〉（善全一五七頁）：

欲得捨此娑婆生死之身，八苦、五苦、三惡道苦等，聞即信行者，
不惜身命，急為說之。若得一人捨苦出生死者，是名真報佛恩。何

以故？

諸佛出世，種種方便勸化眾生者，不欲直令制惡修福，受人天樂也。

人天之樂，猶如電光，須臾即捨，還入三惡，長時受苦。

為此因緣，但勸即令求生淨土，向無上菩提。

是故今時有緣相勸，誓生淨土者，即稱諸佛本願意也。

若有人聞說淨土法門，聞如不聞，見如不見；當知此等，始從三惡道來，罪障未盡，為此無信向耳。佛言：我說此人未可得解脫也。

若人聞說淨土法門，聞即悲喜交流，身毛為豎者，當知此人，過去已曾，修習此法，今得重聞，即生歡喜，正念修行，必得生也。

13. 《觀經疏》〈定善義〉（善全一八〇頁）：

彌陀應聲即現，證得往生。

14. 《觀經疏》〈定善義〉（善全一八一頁）：

彌陀在空而立者，但使迴心正念，願生我國，立即得生也。

15. 《觀經疏》〈定善義〉（善全一八一頁）：

問曰：佛德尊高，不可輒然輕舉，既能不捨本願，來應大悲者，何故不端坐而赴機也？

答曰：此明如來別有密意。但以娑婆苦界，雜惡同居；八苦相燒，動成違返；詐親含笑，六賊常隨；三惡火坑，臨臨欲入。若不舉足以救迷，業繫之牢，何由得免？為斯義故，立撮即行，不及端坐以赴機也。

16.《觀經疏》〈定善義〉（善全一八二頁）：

韋提實是垢凡女質，不足可言；但以聖力冥加，彼佛現時，得蒙稽首。

17.《觀經疏》〈定善義〉（善全一九三頁）：

言「法界」者，有三義：

一者心遍故，解法界。

二者身遍故，解法界。

三者無障礙故，解法界。

正由心到故，身亦隨到，身隨於心故，言「是法界身」也。

言「法界」者，是所化之境，即眾生界也。

言「身」者，是能化之身，即諸佛身也。

言「入眾生心想中」者，乃由眾生起念，願見諸佛，佛即以無礙智知，即能入彼想心中現。

18.《觀經疏》〈定善義〉（善全一九五頁）：

或有行者，將此一門之義，作唯識法身之觀，或作自性清淨佛性觀者，其意甚錯，絕無少分相似也。既言想像，假立三十二相者；真如法界身，豈有相而可緣、有身而可取也？然法身無色，絕於眼對，更無類可方，故取虛空以喻法身之體也。

又今此觀門等，唯指方立相，住心而取境，總不明無相離念也。如來懸知末代罪濁凡夫，立相住心，尚不能得；何況離相而求事者，如似無術通人，居空立舍也。

19. 《觀經疏》〈定善義〉（善全二三一頁）：

言「如意」者有二種：

一者如眾生意，隨彼心念，皆應度之。

二者如彌陀之意，五眼圓照，六通自在，觀機可度者，一念之中，無前無後，身心等赴，三輪開悟，各益不同也。

20. 《觀經疏》〈散善義〉（善全二四二頁）：

《經》云：「一者、至誠心」。「至」者真，「誠」者實。

欲明一切眾生，身口意業，所修解行，必須真實心中作。

不得外現賢善精進之相，內懷虛假。貪瞋邪偽，奸詐百端，惡性難侵，事同蛇蝎。雖起三業，名為雜毒之善，亦名虛假之行，不名真實業也。

若作如此安心起行者，縱使苦勵身心，日夜十二時，急走急作，如炙頭燃者，眾名雜毒之善。欲迴此雜毒之行，求生彼佛淨土者，此必不可也。何以故？正由彼阿彌陀佛，因中行菩薩行時，乃至一念一剎那，三業所修，皆是真實心中作；凡所施為趣求，亦皆真實。

21. 《觀經疏》〈散善義〉（善全二四四、二四五頁）：

又決定深信釋迦佛說此《觀經》三福九品、定散二善，證讚彼佛依正二報，使人欣慕。

又決定深信《彌陀經》中，十方恒沙諸佛，證勸一切凡夫，決定得生。

又深信者，仰願一切行者等，一心唯信佛語，不顧身命，決定依行。

佛遣捨者即捨，佛遣行者即行，佛遣去處即去。

是名隨順佛教，隨順佛意，是名隨順佛願，是名真佛弟子。

22. 《觀經疏》〈散善義〉（善全二四六頁）：

唯可深信佛語，專注奉行；不可信用菩薩等不相應教，以為疑礙，抱惑自迷，廢失往生之大益也。

又深心深信者，決定建立自心，順教修行，永除疑錯；不為一切別解、別行、異學、異見、異執之所退失傾動也。

23. 《觀經疏》〈散善義〉（善全二五二頁）：

迴向發願願生者，必須決定真實心中迴向願，作得生想。

此心深信，由若金剛，不為一切異見、異學、別解、別行人等之所動亂破壞。唯是決定一心，投正直進；不得聞彼人語，即有進退，心生怯弱，迴顧落道，即失往生之大益也。

24. 《觀經疏》〈散善義〉（善全二五四頁）：

若欲學解，從凡至聖，乃至佛果，一切無礙，皆得學也；

若欲學行者，必藉有緣之法，少用功勞，多得益也。

25. 《觀經疏》〈散善義〉（善全二五五、二五六頁）：

當時惶怖，不復可言，即自思念：「我今迴亦死，住亦死，去亦死；一種不免死者，我寧尋此道，向前而去。既有此道，必應可度。」作此念時，東岸忽聞人勸聲：「仁者！但決定尋此道行，必無死難，若住即死。」

又西岸上有人喚言：「汝一心正念直來，我能護汝；眾不畏墮於水火之難。」

此人既聞此遣彼喚，即自正當身心，決定尋道直進，不生疑怯退心。

26. 《觀經疏》〈散善義〉（善全二五八頁）：

言「東岸聞人聲勸遣，尋道直西進」者，即喻釋迦已滅，

後人不見，由有教法可尋，即喻之如聲也。

言「西岸上有人喚」者，即喻彌陀願意也。

27. 《觀經疏》〈散善義〉（善全二五九頁）：

又言「迴向」者，生彼國已，還起大悲，迴入生死，教化眾生，亦名「迴向」也。

28. 《觀經疏》〈散善義〉（善全二七一頁）：

言「七日」者，恐此間七日，不指彼國七日也。

此間逕於七日者，彼處即是一念須臾間也。應知。

29. 《觀經疏》〈散善義〉（善全二七三頁）：

若深信生死苦者，罪業畢竟不重犯；

若深信淨土無為樂者，善心一發，永無退失也。

30. 《觀經疏》〈散善義〉（善全二七四頁）：

以上諸善，似亦無功，唯發一念厭苦，樂生諸佛境界，速滿菩薩大悲願行，還入生死，普度眾生，故名「發菩提心」也。

31. 《觀經疏》〈散善義〉（善全二七五頁）：

行者雖睹靈儀，疑心恐不得往生，是故聖眾同聲告言：「我來迎汝。」

32. 《觀經疏》〈散善義〉（善全二八一頁）：

彌陀與比丘眾來，無有菩薩。由是小乘根性，還感小根之眾。

33. 《觀經疏》〈散善義〉（善全二九六頁）：

問曰：何故聞經十二部，但除罪千劫；稱佛一聲，即除罪五百萬劫者，何意也？

答曰：造罪之人障重，加以死苦來逼，善人雖說多經，餐受之心浮散，由心散故，除罪稍輕。又佛名是一，即能攝散以住心，復教令正念稱名，由心重故，即能除罪多劫也。

34. 《觀經疏》〈散善義〉（善全二九七頁）：

行者正稱名時，彼彌陀即遣化眾，應聲來現。

35. 《觀經疏》〈散善義〉（善全二九七頁）：

所聞化讚，但述「稱佛之功，我來迎汝」，不論聞經之事。

然望佛願意者，唯勸正念稱名，往生義疾，不同雜散之業。

如此經及諸部中，處處廣歎，勸令稱名，將為要益也。應知。

36. 《觀經疏》〈散善義〉（善全三〇二頁）：

善人為說，彌陀功德。罪人既聞，彌陀名號，即除罪多劫。

37. 《觀經疏》〈散善義〉（善全三〇五頁）：

非業不受其報，非因不受其果；

因業既非是樂，果報焉能不苦。

造惡之因既具，酬報之劫未窮。

38. 《觀經疏》〈散善義〉（善全三〇五頁）：

問曰：如四十八願中，唯除五逆、誹謗正法，不得往生。今此《觀經》下品下生中，簡謗法，攝五逆者，有何意也？

答曰：此義仰就抑止門中解。如四十八願中，除謗法、五逆者，然此之二業，其障極重，眾生若造，直入阿鼻，歷劫周障，無由可出。但如來恐其造斯二過，方便止言：「不得往生」，亦不是不攝也。又下品下生中，取五逆，除謗法者，其五逆已作，不可捨令流轉，還發大悲，攝取往生。然謗法之罪未為，又止言：「若起謗法，即不得生」，此就未造業而解也；若造，還攝得生。雖得生彼，華合逕於多劫。此等罪人，在

華內時，有三種障：一者不得見佛及諸聖眾。二者不得聽聞正法。三者不得歷事供養。除此以外，更無諸苦。《經》云：「猶如比丘，入三禪之樂」也。應知。雖在華中多劫不開，可不勝阿鼻地獄之中，長時永劫受諸苦痛也。此義就抑止門解竟。

39. 《觀經疏》〈散善義〉（善全三〇八頁）：

罪人死苦來逼，無由得念佛名。

善友知苦失念，轉教口稱彌陀名號。

40. 《觀經疏》〈散善義〉（善全三〇八頁）：

臨終正念，即有金華來應。

41. 《觀經疏》〈散善義〉（善全三一〇頁）：

下輩下行下根人，十惡五逆等貪瞋，

四重偷僧謗正法，未曾慚愧悔前愆。

終時苦相如雲集，地獄猛火罪人前，

忽遇往生善知識，急勸專稱彼佛名，

化佛菩薩尋聲到，一念傾心入寶蓮。

42. 《觀經疏》〈散善義〉（善全三一五頁）：

但聞三身之號，尚滅多劫罪愆，何況正念歸依，而不獲證也。

43. 《觀經疏》〈散善義〉（善全三一六頁）：

念佛三昧，功能超絕，實非雜善，得為比類。

若能相續念佛者，此人甚為稀有，更無物可以方之，故引芬陀利為喻。

言「芬陀利」者，名人中好華，亦名稀有華，亦名人中上上華，亦名人中妙好華；此華相傳名蔡華是。

若念佛者：即是人中好人，人中妙好人，人中上上人，人中稀有人，人中最勝人也。

專念彌陀名者，即觀音、勢至，常隨影護，亦如親友知識也。

今生既蒙此益，捨命即入諸佛之家，即淨土是也。到彼長時聞法，歷事供養，因圓果滿，道場之座豈賒！

44. 《觀經疏》〈後跋〉（善全三一九頁）：

竊以真宗叵遇，淨土之要難逢，欲使五趣齊生，是以勸聞於後代。

45. 《觀經疏》〈後跋〉（善全三二〇頁）：

某今欲出此《觀經》要義，楷定古今。

46. 《觀經疏》〈後跋〉（善全三二二頁）：

願使：含靈聞之生信，有識睹者西歸。

此義已請證定竟，一句一字，不可加減，欲寫者一如經法。應知。

47. 《觀念法門》（善全三四二頁）：

罪人得病欲死，遇善知識，教稱彌陀佛名十聲，於聲聲中，除滅八十億劫生死重罪。

48. 《觀念法門》（善全三六一頁）：

釋迦出現，為度五濁凡夫，即以慈悲，開示十惡之因，報果三塗之苦；又以平等智慧，悟入人天，迴生彌陀佛國。

49. 《觀念法門》（善全三六四頁）：

過去諸佛，持是念阿彌陀佛三昧，四事助歡喜，皆得成佛。

現在十方諸佛，亦持是念佛三昧，四事助歡喜，皆得作佛。

未來諸佛，亦持是念佛三昧，四事助歡喜，皆得作佛。

50. 《法事讚》（善全三八三頁）：

諸佛境界，唯佛能知；國土精華，非凡所測。三身化用，皆立淨土，以導群生；法體無殊，有識歸之得悟。但為凡夫亂想，寄託無由；

故使釋迦諸佛，不捨慈悲，直指西方，十萬億剎，國名極樂，佛號彌陀，現在說法。其國清淨，具四德莊嚴；永絕譏嫌，等無憂惱。

人天善惡，皆得往生；到彼無殊，齊同不退。

何意然者？乃由彌陀因地，世饒王佛所，捨位出家，即起悲智之心，廣弘四十八願。以佛願力，五逆之與十惡，罪滅得生；謗法闡提，迴心皆往。

51. 《往生禮讚》（善全四七四頁）：

「深心」：即是真實信心：信知自身是具足煩惱凡夫，善根薄少，流轉三界，不出火宅；今信知彌陀本弘誓願，及稱名號，下至十聲、一聲等，定得往生；乃至一念無有疑心，故名深心。

52. 《往生禮讚》（善全四七八頁）：

問曰：何故不令作觀，直遣專稱名字者，有何意也？

答曰：乃由眾生障重，境細心粗，識揚神飛，觀難成就也。是以大聖悲憐，直勸專稱名字，正由稱名易故，相續即生。

53. 《往生禮讚》（善全四七九頁）：

問曰：一切諸佛，三身同證，悲智果圓，亦應無二；隨方禮念，課稱一佛，亦應得生。何故偏歎西方，勸專禮念等，有何義也？

答曰：諸佛所證，平等是一；若以願行來收，非無因緣。然彌陀世尊，本發深重誓願，以光明名號，攝化十方，但使信心求念；上盡一形，下至十聲、一聲等，以佛願力，易得往生。是故釋迦，及以諸佛，勸向西方，為別異耳。

54. 《往生禮讚》（善全四七九、四八〇頁）：

若能如上，念念相續，畢命為期者，十即十生，百即百生。

何以故？無外雜緣得正念故；與佛本願得相應故；不違教故；隨順佛語故。

若欲捨專修雜業者，百時稀得一二，千時稀得三五。

何以故？乃由雜緣亂動失正念故；與佛本願不相應故；與教相違故；不順佛語故；繫念不相續故；憶想間斷故；迴願不懇重真實故；貪瞋諸見煩惱來間斷故；無有慚愧懺悔心故；又不相續念報彼佛恩故；心生輕慢，雖作業行，常與名利相應故；人我自覆，不親近同行善知識故；樂近雜緣，自障障他往生正行故。

何以故？余比日自見聞：諸方道俗，解行不同，專雜有異。但使專意作者，十即十生；修雜不至心者，千中無一。

仰願一切往生人等，善自思量。已能今身，願生彼國者，行住坐臥，必須勵心克己，晝夜莫廢，畢命為期。上在一形，似如少苦；前念

命終，後念即生彼國。長時永劫，常受無為法樂，乃至成佛，不經生死，豈非快哉！應知。

55. 《往生禮讚》（善全五三八頁）：

《十往生經》云：若有眾生，念阿彌陀佛，願往生者，彼佛即遣二十五菩薩，擁護行者；若行、若坐、若住、若臥，若晝、若夜，一切時，一切處，不令惡鬼惡神，得其便也。

又如《觀經》（意）云：若稱禮念阿彌陀佛，願往生彼國者，彼佛即遣無數化佛，無數化觀音、勢至菩薩，護念行者；復與前二十五菩薩等，百重千重圍繞行者，不問行住坐臥，一切時處，若晝若夜，常不離行者。今既有斯勝益可憑，願諸行者，各須至心求往。

三、偈語篇

(一) 念佛勝易（二三則）

1. 《法事讚》「念佛最親」之偈（善全三九八頁）：

弘誓多門四十八，偏標念佛最為親；

人能念佛佛還念，專心想佛佛知人。

2. 《法事讚》「稱名入報」之偈（善全四三七頁）：

極樂無為涅槃界，隨緣雜善恐難生；

故使如來選要法，教念彌陀專復專。

3. 《往生禮讚》「念佛光攝」之偈（善全五二八頁）：

彌陀身色如金山，相好光明照十方；

唯有念佛蒙光攝，當知本願最為強。

4. 《般舟讚》「唯覓念佛」之偈（善全五七六頁）：

相好彌多八萬四，一一光明照十方；

不為餘緣光普照，唯覓念佛往生人。

5. 《般舟讚》「照覓念佛」之偈（善全五四七頁）：

一一光明相續照，照覓念佛往生人；

欲比十方諸佛國，極樂安身實是精。

6. 《法事讚》「無過念佛」之偈（善全四五〇頁）：

如來出現於五濁，隨宜方便化群萌；

或說多聞而得度，或說少解證三明；

或教福慧雙除障，或教禪念坐思量；

種種法門皆解脫，無過念佛往西方；

上盡一形至十念，三念五念佛來迎；

直為彌陀弘誓重，致使凡夫念即生。

7. 《般舟讚》「不如專念」之偈（善全五七〇頁）：

一切善業迴生利，不如專念彌陀號；

念念稱名常懺悔，人能念佛佛還憶。

8. 《般舟讚》「念佛最尊」之偈（善全五七六頁）：

萬行俱迴皆得往，念佛一行最為尊；

迴生雜善恐力弱，無過一日七日念。

9. 《法事讚》「直入涅槃」之偈（善全三七八頁）：

十方恒沙佛舒舌，證我凡夫生安樂。

佛使二十五菩薩，一切時來常護念；

畢命直入涅槃城，直心實行佛迎來。

10. 《法事讚》「念佛佛現」之偈（善全四二二頁）：

彌陀名號相續念，化佛菩薩眼前行；

或與華臺或授手，須臾命盡佛迎將。

11. 《法事讚》「終時正意」之偈（善全四三九頁）：

終時正意念彌陀，見佛慈光來照身；

乘此彌陀本願力，一念之間入寶堂。

12. 《法事讚》「慇懃呼喚」之偈（善全四六三頁）：

四十八願慇懃喚，乘佛願力往西方；

無問罪福時多少，心心念佛莫生疑。

13. 《法事讚》「願力平等」之偈（善全四四六頁）：

彌陀願力皆平等，但使迴心華自捧；

一念逍遙快樂國，畢竟常安無退動。

14. 《般舟讚》「至死為期」之偈（善全五五四頁）：

一切時中相續作，至死為期專復專；

一到彌陀安養國，畢竟逍遙即涅槃。

15. 《般舟讚》「但使迴心」之偈（善全五五五頁）：

莫論彌陀攝不攝，意在專心迴不迴；

但使迴心決定向，臨終華蓋自來迎。

16. 《般舟讚》「利劍名號」之偈（善全五四七、五八九頁）：

利劍即是彌陀號，一聲稱念罪皆除。

謗法闡提行十惡，迴心念佛罪皆除。

17. 《般舟讚》「普勸眾生」之偈（善全五七五頁）：

普勸眾生護三業，行住坐臥念彌陀；

一切時中憶地獄，發起增上往生心；

誓願不作三塗業，人天樂報亦無心。

18. 《般舟讚》「普勸有緣」之偈（善全五九二頁）：

普勸有緣常念佛，觀音大勢為同學；

若能念佛人中上，願得同生諸佛家。

19. 《般舟讚》「人人有份」之偈（善全五六五頁）：

忽爾思量彼快樂，人人有份不須疑。

20. 《法事讚》「乘佛願力」之偈（善全三七七頁）：

三界火宅難居止，乘佛願力往西方。

21. 《法事讚》「同至菩提」之偈（善全四三二頁）：

有識含靈皆普化，同因同行至菩提。

22. 《法事讚》「入涅槃門」之偈（善全四〇〇頁）：

念念迴心生淨土，畢命入彼涅槃門。

23. 《般舟讚》「念佛涅槃」之偈（善全五八四頁）：

念佛即是涅槃門。

(二) 極樂超勝（四七則）

1. 《法事讚》「果得涅槃」之偈（善全四三一頁）：

果得涅槃常住世，壽命延長難可量；
千劫萬劫恒沙劫，兆載永劫亦無央。
一坐無移亦不動，徹窮後際放身光；
靈儀相好真金色，巍巍獨坐度眾生。
十方凡聖專心向，分身遣化往相迎；
一念乘空入佛會，身色壽命盡皆平。

2. 《觀經疏》「西方寂靜」之偈（善全一四九頁）：

西方寂靜無為樂，畢竟逍遙離有無；
大悲薰心遊法界，分身利物等無殊。
或現神通而說法，或現相好入無餘；
變現莊嚴隨意出，群生見者罪皆除。

3. 《往生禮讚》「超諸佛刹」之偈（善全五二三頁）：

觀彼彌陀極樂界，廣大寬平眾寶成；
四十八願莊嚴起，超諸佛刹最為精。

4. 《法事讚》「淨土湛然」之偈（善全四二二頁）：

歷劫以來未聞見，西方淨土寶莊嚴；

此是彌陀悲願力，無衰無變湛然常。

5. 《往生禮讚》「十地自然」之偈（善全五二九頁）：

六方如來舒舌證，專稱名號至西方；

到彼華開聞妙法，十地願行自然彰。

6. 《法事讚》「真淨報土」之偈（善全四二九頁）：

彌陀佛國真嚴淨，三惡六道永無名；

事事莊嚴難可識，種種妙微甚為精。

7. 《法事讚》「證得法身」之偈（善全四二七頁）：

既見華台心踴躍，從佛逍遙歸自然；

自然即是彌陀國，無漏無生還即真；

行來進止常隨佛，證得無為法性身。

8. 《法事讚》「生即不退」之偈（善全四三五頁）：

娑婆極苦非生處，極樂無為實是精；

九品俱迴得不退，阿鞞跋致即無生。

9. 《法事讚》「六識自悟」之偈（善全四三五頁）：

四種威儀常見佛，行來進止駕神通；

六識縱橫自然悟，未藉思量一念功。

10. 《法事讚》「無明自亡」之偈（善全四三三頁）：

到彼華開入大會，無明煩惱自然亡；

三明自然乘佛願，須臾合掌得神通。

11. 《法事讚》「明通皆具」之偈（善全四六四頁）：

直入彌陀大會中，見佛莊嚴無數億；

三明六通皆具足，憶我閻浮同行入。

12. 《法事讚》「唯佛獨閑」之偈（善全四五〇頁）：

九十五種皆污世，唯佛一道獨清閑；

出到菩提心無盡，還來火宅度人天。

13. 《法事讚》「誓到安養」之偈（善全四一九頁）：

誓到彌陀安養界，還來穢國度人天；

願我慈悲無際限，長時長劫報慈恩。

14. 《般舟讚》「自慶今身」之偈（善全五五一頁）：

自慶今身聞淨土，不惜身命往西方；

西方快樂無為處，天上人間無比量。

六天相勝億萬倍，不及西方人一相；

三十二相通自在，身光遍照十方界。

15. 《般舟讚》「身紫金色」之偈（善全五五二頁）：

新往化生紫金色，與諸大眾無殊異；

或入寶樓眾中坐，大眾見者皆歡喜。

種種莊嚴不可識，內外相看無障礙；

停足須臾受法樂，三昧無生自然悟。

16. 《般舟讚》「相好同佛」之偈（善全五六〇頁）：

佛與聖眾身金色，光光相照心相知；

相好莊嚴無殊異，皆是彌陀願力成。

17. 《般舟讚》「身心皆悟」之偈（善全五九〇頁）：

身心毛孔皆得悟，菩薩聖眾皆充滿；

自作神通入彼會，憶本娑婆知識恩。

18. 《般舟讚》「忽憶地獄」之偈（善全五七五頁）：

忽憶地獄長時苦，不捨須臾忘安樂；

安樂佛國無為地，畢竟安身實是精。

19. 《般舟讚》「獨超三界」之偈（善全五五七頁）：

普教眾生常念佛，自他功德並須迴；

安心定意生安樂，獨超三界出煩籠。

20. 《般舟讚》「我法王家」之偈（善全五六〇頁）：

普願有緣同行者，專心直入不須疑；

一到彌陀安養國，原來是我法王家。

21. 《般舟讚》「不出三昧」之偈（善全五五八頁）：

四種威儀常在定，不出三昧作神通；

一一神通到佛會，會會聽法證無生。

22. 《般舟讚》「一入即證」之偈（善全五四六頁）：

一日七日專稱佛，命斷須臾生安樂；

一入彌陀涅槃國，即得不退證無生。

23. 《般舟讚》「畢竟逍遙」之偈（善全五五四頁）：

一到彌陀安養國，畢竟逍遙即涅槃。

涅槃莊嚴處處滿，見色聞香罪障除。

24. 《般舟讚》「畢竟不退」之偈（善全五四九頁）：

一念之間入佛會，三界六道永除名；

三明六通皆自在，畢竟不退證無為。

25. 《般舟讚》「念念證悟」之偈（善全五九一頁）：

一入涅槃常住國，徹窮後際更何憂；

念念時中常證悟，十地行願自然成。

26. 《般舟讚》「一到即受」之偈（善全五六八頁）：

一到即受清虛樂，清虛即是涅槃因。

27. 《般舟讚》「超證常倫」之偈（善全五七九頁）：

極樂眾生見聞益，超證常倫諸地上。

28. 《般舟讚》「如此逍遙」之偈（善全五七八頁）：

如此逍遙快樂地，更貪何事不求生。

29. 《觀經疏》「勸眾發願」之偈（善全一九頁）：

道俗時眾等，各發無上心，

生死甚難厭，佛法復難欣；

共發金剛志，橫超斷四流，
願入彌陀界，歸依合掌禮。

30. 《觀經疏》「歸去來」之偈（善全一五〇頁）：

歸去來，魔鄉不可停，
曠劫來流轉，六道盡皆經；
到處無餘樂，唯聞愁嘆聲，
畢此生平後，入彼涅槃城。

31. 《往生禮讚》「唯須十念心」之偈（善全五一四頁）：

濁世難還入，淨土願逾深；
莫謂西方遠，唯須十念心。

32. 《往生禮讚》「欲得無生果」之偈（善全五一四頁）：

欲得無生果，彼土必須依；
願生何意切，正為樂無窮。

33. 《往生禮讚》「繫念必往生」之偈（善全五一七頁）：

於彼心能繫，當必往非賒。
淨國無衰變，一立古今然。

34. 《往生禮讚》「發心功已至」之偈（善全五一九頁）：

發心功已至，繫念罪便消；

但欣行道易，寧愁聖果遙。

35. 《往生禮讚》「樂多無廢道」之偈（善全五二〇頁）：

樂多無廢道，聲遠不妨聞；

如何貪五濁，安然火自焚。

36. 《往生禮讚》「疑多邊地久」之偈（善全五二一頁）：

疑多邊地久，德少上生難；

且莫論餘願，西方已心安。

37. 《往生禮讚》「六根常合道」之偈（善全五二一頁）：

六根常合道，三塗永絕名；

寄言有心輩，共出一苦城。

38. 《往生禮讚》「彌陀智願海」之偈（善全四九一頁）：

彌陀智願海，深廣無涯底；

聞名欲往生，皆悉到彼國。

39. 《往生禮讚》「至彼嚴淨國」之偈（善全四九五頁）：

至彼嚴淨國，便速得神通；

必於無量尊，受記成等覺。

40. 《往生禮讚》「若人無善本」之偈（善全四九五頁）：

若人無善本，不得聞佛名；

憍慢弊懈怠，難以信此法。

41. 《往生禮讚》「宿世見諸佛」之偈（善全四九六頁）：

宿世見諸佛，則能信此事；

謙敬聞奉行，踴躍大歡喜。

42. 《往生禮讚》「其有得聞彼」之偈（善全四九六頁）：

其有得聞彼，彌陀佛名號；

歡喜至一念，皆當得生彼。

43. 《往生禮讚》「設滿大千火」之偈（善全四九六頁）：

設滿大千火，直過聞佛名；

聞名歡喜讚，皆當得生彼。

44. 《往生禮讚》「萬年三寶滅」之偈（善全四九七頁）：

萬年三寶滅，此經住百年；

爾時聞一念，皆當得生彼。

45. 《往生禮讚》「佛世甚難值」之偈（善全四九七頁）：

佛世甚難值，人有信慧難；

遇聞稀有法，此復最為難。

46. 《往生禮讚》「自信教人信」之偈（善全四九七頁）：

自信教人信，難中轉更難；

大悲傳普化，真成報佛恩。

47. 《觀經疏》「淨宗迴向偈」（善全二〇頁）：

願以此功德，平等施一切，

同發菩提心，往生安樂國。

(三) 慈悲勸誡（五三則）

1. 《法事讚》（善全三八八頁）：

久住娑婆常沒沒，三惡四趣盡皆停；
披毛戴角受眾苦，未曾聞見聖人名。
憶此疲勞長劫事，誓願捨命見彌陀；
眾等身心皆踴躍，手執香華常供養。

2. 《法事讚》（善全三九八頁）：

慚愧釋迦大悲主，十方恒沙諸世尊；
不捨慈悲巧方便，共讚彌陀弘誓門。
弘誓多門四十八，偏標念佛最為親；
人能念佛佛還念，專心想佛佛知人。
一切迴心向安樂，即見真金功德身；
淨土莊嚴諸聖眾，籠籠常在行人前。
行者見已心歡喜，終時從佛坐金蓮；
一念乘華到佛會，即證不退入三賢。

3. 《法事讚》（善全四〇一頁）：

曠劫以來居生死，三塗常沒苦皆逕；

始服人身聞正法，由如渴者得清泉。

念念思聞淨土教，文文句句誓當勤；

憶想當時流浪苦，專心聽法入真門。

淨土無生亦無別，究竟解脫金剛身。

4. 《法事讚》（善全四二〇頁）：

人天大眾皆圍繞，傾心合掌願聞經；

佛知凡聖機時悟，即告舍利用心聽。

一切佛土皆嚴淨，凡夫亂想恐難生；

如來別指西方國，從是超過十萬億。

七寶莊嚴最為勝，聖眾人天壽命長；

佛號彌陀常說法，極樂眾生障自亡。

5. 《法事讚》（善全四二二頁）：

三界眾生無智慧，昏昏六道內安身；

諸佛慈心為說法，聾盲聾突伴不聞。

忽爾無常苦來逼，精神錯亂始驚忙；

萬事家生皆捨離，專心發願向西方。

彌陀名號相續念，化佛菩薩眼前行；

或與華臺或授手，須臾命盡佛迎將。

6. 《法事讚》（善全四二八頁）：

極樂莊嚴出三界，人天雜類等無為；
法藏行因廣弘願，設我得佛現稀奇。
或現鳥身能說法，或現無請能應機；
或使微波出妙響，或使林樹讚慈悲；
或使風光相應動，或令羅網說音辭。
一切莊嚴聲遍滿，恒沙天樂自依時；
為引他方凡聖類，故佛現此不思議。
我等聞之身毛豎，碎骨慚謝阿彌師；
一受專精不惜命，須臾即到豈為遲。

7. 《法事讚》（善全四三四頁）：

釋迦如來告身子，即是普告苦眾生，
娑婆六道非安處，冥冥長夜闇中行。
聖化同居不相識，動生瞋毒鬥無明；
為此無明繫六道，愛憎高下何時平。
既無善業排生死，由貪造罪未心驚；
犯此人皮裹驢骨，三塗自入不須爭。
我等聞之心髓痛，誓願頓捨世間榮。

8. 《法事讚》（善全四三七頁）：

極樂無為涅槃界，隨緣雜善恐難生；
故使如來選要法，教念彌陀專復專。
七日七夜心無間，長時起行倍皆然；
臨終聖眾持華現，身心踴躍坐金蓮。
坐時即得無生忍，一念迎將至佛前；
法侶將衣競來著，證得不退入三賢。

9. 《法事讚》（善全四四六頁）：

十惡五逆多疑謗，信邪事鬼餒神魔；
妄想求恩謂有福，災障禍橫轉彌多。
連年臥病於床枕，聾盲腳折手攣櫛；
承事神明得此報，如何不捨念彌陀。
彌陀願力皆平等，但使迴心華自捧，
一念逍遙快樂國，畢竟常安無退動。

10. 《法事讚》（善全四五一頁）：

世尊說法時將了，慇懃付囑彌陀名；
五濁增時多疑謗，道俗相嫌不用聞。
見有修行起瞋毒，方便破壞競生怨；

如此生盲闡提輩，毀滅頓教永沉淪。
超過大地微塵劫，未可得離三塗身；
大眾同心皆懺悔，所有破法罪因緣。

11. 《法事讚》（善全四六〇頁）：

劫欲盡時五濁盛，眾生邪見甚難信；
專專指授歸西路，為他破壞還如故。
曠劫以來常如此，非是今生始自悟；
正由不遇好強緣，致使輪迴難得度。
今日今時聞要法，畢命為期誓堅固；
堅固持心不惜身，慚愧釋迦諸佛恩。

12. 《往生禮讚》（善全四八七頁）：

恒願一切臨終時，勝緣勝境悉現前，
願睹彌陀大悲主，觀音勢至十方尊，
仰願神光蒙授手，乘佛本願生彼國。

13. 《往生禮讚》（善全四八八頁）：

人間匆匆營眾務，不覺年命日夜去；
如燈風中滅難期，忙忙六道無定趣。

未得解脫出苦海，云何安然不驚懼；
各聞強健有力時，自策自勵求常住。

14. 《往生禮讚》（善全五〇四頁）：

自從無始受身來，恆以十惡加眾生；
不孝父母謗三寶，造作五逆不善業。
以是眾罪因緣故，妄想顛倒生纏縛；
應受無量生死苦，頂禮懺悔願滅除。

15. 《往生禮讚》（善全五〇五頁）：

歷劫以來懷嫉妒，我慢放逸由癡生，
恒以瞋恚毒害火，焚燒智慧慈善根。
今日思惟始惺悟，發大精進隨喜心。

16. 《般舟讚》（善全五四五、五四六頁）：

般舟三昧樂，三界六道苦難停，
曠劫以來常沒沒，到處唯聞生死聲。
釋迦如來真報土，清淨莊嚴無勝是；
為度娑婆分化入，八相成佛度眾生。
或說人天二乘法，或說菩薩涅槃因，

或漸或頓明空有，人法二障遣雙除；
根性利者皆蒙益，鈍根無智難開悟。
瓔珞經中說漸教，萬劫修功證不退；
觀經彌陀經等說，即是頓教菩薩藏。
一日七日專稱佛，命斷須臾生安樂，
一入彌陀涅槃國，即得不退證無生。
萬劫修功實難續，一時煩惱百千間，
若待娑婆證法忍，六道恒沙劫未期。
貪瞋即是輪迴業，煩惱豈是無生因，
驗此貪瞋火燒苦，不如走入彌陀國。
彌陀因地發心時，頓捨王位求菩提，
饒王佛所落髮鬚，出家修道名法藏，
四十八願因茲發，一一誓願為眾生。

17. 《般舟讚》（善全五四七頁）：

一切如來設方便，亦同今日釋迦尊，
隨機說法皆蒙益，各得悟解入真門；
門門不同八萬四，為滅無明果業因，
利劍即是彌陀號，一聲稱念罪皆除。

18. 《般舟讚》（善全五四八頁）：

佛教多門八萬四，正為眾生機不同；
欲覓安身常住處，先求要行入真門。
門門不同名漸教，萬劫苦行證無生；
畢命為期專念佛，須與命斷佛迎將。
一食之時尚有間，如何萬劫不貪瞋，
貪瞋障受人天路，三惡四趣內安身。

19. 《般舟讚》（善全五四九頁）：

微塵故業隨智滅，不覺轉入真如門；
大小僧祇恒沙劫，亦如彈指須臾間，
如此逍遙快樂處，更貪何事不求生。
縱使千年受五欲，增長地獄苦因緣；
貪瞋十惡相續起，豈是解脫涅槃因。
不畏三塗造眾罪，破滅三寶永沉淪；
不孝父母罵眷屬，地獄安身無出期。

20. 《般舟讚》（善全五五〇頁）：

曠劫以來沉苦海，西方要法未曾聞；
雖得人身多有障，不受佛化反生疑。

六方如來慈悲極，同心同勸往西方；
長病遠行不計日，念佛即道無功夫。
如此之人難化度，無明被底且長眠。

21. 《般舟讚》（善全五五一頁）：

得此無生寶國地，皆是彌陀願力恩；
大眾同心厭此界，乘佛願力見彌陀。
忽爾思量心髓痛，無窮之劫枉疲勞；
自慶今身聞淨土，不惜身命往西方。

22. 《般舟讚》（善全五五五頁）：

道里雖遙不足到，彈指之間入寶池；
唯恨眾生疑不疑，淨土對面不相忤。
莫論彌陀攝不攝，意在專心迴不迴；
但使迴心決定向，臨終華蓋自來迎。

23. 《般舟讚》（善全五五七頁）：

菩薩聲聞將見佛，禮佛一拜得無生；
彌陀告言諸佛子，極樂何如彼三界。
新往化生俱欲報，合掌悲咽不能言；

得免娑婆長劫苦，今日見佛釋迦恩。

24. 《般舟讚》（善全五五八頁）：

普勸同生知識等，同行相親莫相離。

父母妻兒百千萬，非是菩提增上緣，

念念相纏入惡道，分身受報不相知，

或在豬羊六畜內，披毛戴角何時了。

慶得人身聞要法，頓捨他鄉歸本國，

父子相見非常喜，菩薩聲聞亦復然。

25. 《般舟讚》（善全五六三頁）：

十方如來舒舌證，定判九品得還歸。

父子相迎入大會，即問六道苦辛事，

或有所得人天報，饑餓困苦體生瘡。

爾時彌陀及大眾，聞子說苦皆傷嘆；

彌陀告言諸佛子，自作自受莫怨他。

26. 《般舟讚》（善全五七四頁）：

不孝父母罵三寶，終時獄火自相迎；

毀辱六親破淨戒，亦墮如是泥犁中。

殺害眾生食他肉，直入泥犁火聚中；
見聞方便處分殺，如前受苦未何央。
劫盜三寶眾生物，一墮泥犁無出期；
偷劫父母六親物，亦入如是泥犁中。

27. 《般舟讚》（善全五七五頁）：

欺誑三寶眾生類，死入泥犁無出期；
惡口兩舌貪瞋慢，八萬地獄皆周遍；
論說他人三寶過，死入拔舌泥犁中。
普勸眾生護三業，行住坐臥念彌陀，
一切時中憶地獄，發起增上往生心，
誓願不作三塗業，人天樂報亦無心。
忽憶地獄長時苦，不捨須臾忘安樂，
安樂佛國無為地，畢竟安身實是精。

28. 《般舟讚》（善全五七五頁）：

淨土莊嚴無有盡，十方生者亦無窮，
千劫萬劫恒沙劫，一切去者不相妨，
十方眾生未曾減，彌陀佛國亦無增。

29. 《般舟讚》（善全五七六頁）：

彌陀願力隨心大，四種莊嚴普皆遍，
三昧六通自在，遍入眾生心想中。
佛身相好依心起，隨念即現真金佛，
真金即是彌陀相，圓光化佛現人前。

30. 《般舟讚》（善全五八四頁）：

若是釋迦真弟子，誓行佛語生安樂；
不得悠悠信他語，隨緣治病各依法。

31. 《般舟讚》（善全五八四頁）：

若聞此法稀奇益，不顧身命要求得；
若能專行不惜命，命斷須臾生安樂。

32. 《般舟讚》（善全五八七頁）：

下品上生凡夫等，具造十惡無餘善，
增長無明但快意，見他修福生非毀，
如此愚人難覺悟，良由知識惡強緣。
唯知目前貪酒肉，不覺地獄盡抄名，
一入泥犁受長苦，始憶人中善知識。
罪人臨終得重病，神識昏狂心倒亂，

地獄芬芬眼前現，白汗流出手把空。

如此困苦誰能救，會是知識彌陀恩。

手執香爐教懺悔，教令合掌念彌陀，

一聲稱佛除眾苦，五百萬劫罪消除，

化佛菩薩尋聲到，我故持華迎汝來。

33. 《般舟讚》（善全五八八頁）：

地獄猛火皆來逼，當時即值善知識，

發大慈悲教念佛，地獄猛火變風涼；

天華旋轉隨風落，化佛菩薩乘華上。

34. 《般舟讚》（善全五九一頁）：

普勸十方生死界，同心斷惡盡須來；

一入涅槃常住國，徹窮後際更何憂。

念念時中常證悟，十地行願自然成；

地地慈悲巧方便，以佛為師無錯悟。

35. 《般舟讚》（善全五九一頁）：

定善一門韋提請，散善一行釋迦開；

定散俱迴入寶國，即是如來異方便。

36. 《般舟讚》（善全五七二頁）：

慎莫輕心縱三業，業道分明不可欺。

37. 《般舟讚》（善全五九〇頁）：

寧合金華百千劫，不能地獄須臾間。

38. 《般舟讚》（善全五六二頁）：

何期今日至寶國，實是娑婆本師力，
若非本師知識勸，彌陀淨土云何入。

39. 《般舟讚》（善全五七〇頁）：

得免娑婆長劫難，特蒙知識釋迦恩；
種種思量巧方便，選得彌陀弘誓門。

40. 《般舟讚》（善全五五四頁）：

不因釋迦如來力，彌陀淨土若為聞。

41. 《般舟讚》（善全五九〇頁）：

若非釋迦勸念佛，彌陀淨土何由見。

42. 《般舟讚》（善全五五七頁）：

得免娑婆長劫苦，今日見佛釋迦恩。

43. 《般舟讚》（善全五五二頁）：

遇值往生善知識，得聞淨土彌陀名。

44. 《般舟讚》（善全五八八頁）：

若非知識教稱佛，如何得入彌陀國。

45. 《般舟讚》（善全五八七頁）：

如此困苦誰能救，會是知識彌陀恩。

46. 《般舟讚》（善全五六二頁）：

不蒙彌陀弘誓力，何時何劫出娑婆。

47. 《般舟讚》（善全五五一頁）：

得此無生寶國地，皆是彌陀願力恩。

48. 《般舟讚》「感恩偈」（善全八〇七頁）：

得生淨土報師恩 相續念佛報慈恩

特蒙知識釋迦恩 唯知慚賀釋迦恩

碎身慚謝釋迦恩 碎身慚謝報慈恩

長劫讚佛報慈恩 長時長劫報慈恩

報佛慈恩心無盡 念報慈恩常頂戴

49. 《般舟讚》（善全五四四頁）：

生盲信業走，隨業墮深坑；

縱此貪瞋火，自損損他人；

長沒無明海，遇木永無緣。

50. 《往生禮讚》（善全四九〇頁）：

時光遷流轉，忽至五更初，

無常念念至，恒與死王居，

勸諸行道者，勤修至無餘。

51. 《往生禮讚》（善全四九〇頁）：

人生不精進，喻若樹無根；

採華置日中，能得幾時鮮。

人命亦如是，無常須臾間；

勸諸行道眾，勤修乃至真。

52. 《往生禮讚》（善全五〇五頁）：

流浪三界內，癡愛入胎獄；

生已歸老死，沉沒於苦海。

我今修此福，迴生安樂土。

53. 《往生禮讚》（善全五〇六頁）：

願捨胎藏形，往生安樂國；

速見彌陀佛，無邊功德身。

奉觀諸如來，賢聖亦復然；

獲六神通力，救攝苦眾生。

虛空法界盡，我願亦如是。

四、就行立信文

《觀經疏》〈散善義〉「就行立信」之文（善全二五一頁）：

「就行立信」者，然行有二種：一者「正行」，二者「雜行」。

言「正行」者，專依往生經行行者，是名正行。何者是也？

一心專讀誦此《觀經》、《彌陀經》、《無量壽經》等。

一心專注思想、觀察、憶念彼國二報莊嚴。

若禮，即一心專禮彼佛。

若口稱，即一心專稱彼佛。

若讚歎供養，即一心專讚歎供養。

是名為正。又就此正中，復有二種：

一者「一心專念，彌陀名號，行住坐臥，不問時節久近，念念不捨者，是名正定之業，順彼佛願故」。

若依禮誦等，即名為「助業」。

除此正助二行以外，自餘諸善，悉名「雜行」。

若修前正助二行，心常親近，憶念不斷，名為無間也。

若行後雜行，即心常間斷，雖可迴向得生，眾名疏雜之行也。

五、二河白道喻

《觀經疏》〈散善義〉「二河白道喻」之文（善全二五四頁）：

又白一切往生人等，今更為行者，說一譬喻，守護信心，以防外邪異見之難。何者是也？

譬如有人，欲向西行，百千之里。

忽然中路，見有二河，一是火河在南，二是水河在北。

二河各闊百步，各深無底，南北無邊。

正水火中間，有一白道，可闊四五寸許。

此道從東岸至西岸，亦長百步。

其水波浪交過濕道，其火焰亦來燒道；水火相交，常無休息。

此人既至空曠迴處，更無人物；多有群賊惡獸，見此人單獨，競來欲殺。

此人怖死，直走向西，忽然見此大河，即自念言：「此河南北，不見邊畔，中間見一白道，極是狹小。二岸相去雖近，何由可行？今日定死不疑。」

正欲倒迴，群賊惡獸，漸漸來逼。

正欲南北避走，惡獸毒蟲，競來向我。

正欲向西，尋道而去，復恐墮此水火二河。

當時惶怖，不復可言，即自思念：「我今迴亦死，住亦死，去亦死；一種不免死者，我寧尋此道，向前而去。既有此道，必應可度。」作此念時，東岸忽聞人勸聲：「仁者！但決定尋此道行，必無死難，若住即死。」

又西岸上有人喚言：「汝一心正念直來，我能護汝；眾不畏墮於水火之難。」

此人既聞此遣彼喚，即自正當身心，決定尋道直進，不生疑怯退心。

或行一分二分，東岸群賊等喚言：「仁者！迴來，此道險惡不得過，必死不疑；我等眾無惡心相向。」

此人雖聞喚聲，亦不迴顧，一心直進，念道而行。

須臾即到西岸，永離諸難，善友相見，慶樂無已。

此是喻也。

次合喻者：

言「東岸」者，即喻此娑婆之火宅也。

言「西岸」者，即喻極樂寶國也。

言「群賊、惡獸詐親」者，即喻眾生六根、六識、六塵、五陰、四大也。

言「無人空迴澤」者，即喻常隨惡友，不值真善知識也。

言「水火二河」者，即喻眾生，貪愛如水，瞋憎如火也。

言中間「白道」四五寸者，即喻眾生貪瞋煩惱中，能生清淨願往生心也。乃由貪瞋強故，即喻如水火；善心微故，喻如白道。

又「水波常濕道」者，即喻愛心常起，能染污善心也。

又「火焰常燒道」者，即喻瞋嫌之心，能燒功德之法財也。

言人行道上「直向西」者，即喻迴諸行業，直向西方也。

言「東岸聞人聲勸遣，尋道直西進」者，即喻釋迦已滅，後人不見，由有教法可尋，即喻之如聲也。

言或行一分二分，「群賊等喚迴」者，即喻別解、別行、惡見人等，妄說見解，迭相惑亂；及自造罪退失也。

言「西岸上有人喚」者，即喻彌陀願意也。

言「須臾到西岸，善友相見喜」者，即喻眾生久沉生死，曠劫輪迴，迷倒自纏，無由解脫。仰蒙釋迦發遣，指向西方；又藉彌陀悲心招喚。今信順二尊之意，不顧水火二河，念念無遺，乘彼願力之道，捨命以後，得生彼國，與佛相見，慶喜何極也。

《善導大師語錄》導讀

淨宗法師

前 言

《善導大師語錄》，由淨土宗善導流導師慧淨法師輯錄自大師《五部九卷》（善導大師全集，簡稱「善全」），總含約百餘則法語，及百餘則偈語，大分三篇：「本願篇」、「法語篇」、「偈語篇」。此「語錄」具有以下兩大特色：

一、收錄法語，簡明扼要。收錄善導大師最要、簡明、典型的法語，便於讀者迅速把握善導大師思想精髓。

二、編排組織，渾然一體。巧妙顯示「本願稱名，凡夫入報」之淨土宗根本宗義。

其中「本願篇」之全部，「法語篇」之第一部分、「偈語篇」之第一部分，尤其重要。

多數法語、偈語之前加有小標題，寥寥數字點明當則法義核心，易持易記；每則法語的前後編排，並非偶然，而往往體現了法義展開的次第。這些都是應該細細注目之處。

輯錄《善導大師語錄》，自然是一件非常不容易的事，要求對每一則法語，乃至對善導大師著作的每一文每一句，必須有如下三個層次的無誤理解：

一、對法語文句本身的無誤理解。

二、結合上下文，在特定的語境中的無誤理解。

三、把握大師根本思想、精神實質的無誤理解。

三個層次，立體交叉，相互融通。在此融會貫通、無誤理解的基礎上，精心選錄法語，加以組織條理化地縝密編排，最終形成《善導大師語錄》，不僅宗旨突出，充分體現善導大師「本願稱名，凡夫入報」之根本思想，而且各則法語法義之間的內在聯繫，頭頭是道，左右逢源，渾然一體。

大師法語，意蘊豐厚；輯錄彙編，用心良深。此導讀僅僅提供一閱讀線索，難免掛一漏萬；願諸智者，取捨在懷。

◎總導讀

一、選取

（1）入選：宗義直截，文句簡明，豁人心目。

(2) 目的：令理明信深、安心念佛、歡喜往生，並激發厭欣、慎護三業。

二、組成

三篇、一文、一喻

(1) 三篇：(一) 本願篇，十六則；(二) 法語篇，百則；(三) 偈語篇，百二十三則。

(2) 一文一喻：重要，不便歸類，單獨成篇。

一文：就行立信、正雜分判、正助二行、正雜行相、正雜得失、正定之業。導歸本願正定業。

一喻：守護信心，決定往生。

怖死向西——至誠心；

迴、住、去，三定死——深心之機深信；

寧死尋道向前，必應可度——深心之機深信趣向法深信；

信順二尊遣喚，不顧水火二河——深心之法深信；

決定尋道直進，不生疑怯退心——迴向發願心；

雖聞喚聲，亦不迴顧——三心成就；

一心直進，念道而行——三心具足，相續稱名。

須臾到岸——捨命即生。

三、宗旨

本願稱名，凡夫入報。

四、篇次、大意

(1) 本願篇：顯明本願稱名。為所宗所源，大根大本，要中之要，置首。

(2) 法語篇：顯明凡夫入報。為前篇之詳細展開，次之。

(3) 偈語篇：用讚偈的形式，顯明本願稱名之勝易，極樂報土之超勝，並激勸厭欣。別具一格，置後。

◎〈本願篇〉導讀

一、首先引用「第十八願」標顯宗旨。以此總攝本願篇、語錄、《五部九卷》、淨土法門、一代佛教。

二、凡《五部九卷》皆可視為對第十八願的展開解釋，本篇據「文親義

顯」者，選十六則。

三、先「對文增減」部分，有五則，文句與願文相當，釋義直截明顯，見者易曉，不容他解。大體依全集之先後。第一則，文句完整，又是「四十八願一一願言」之釋，故提前。

（1）顯明本願念佛，即是「稱名念佛」。

（2）顯明此本願稱名念佛，為一生相續之念佛。

（3）顯明本願稱名，貫平生、臨終之機。

（4）顯明本願稱名，往生必定，無有不定。

（5）顯明稱名願生，順佛本願；順佛本願故，乘佛願力；乘佛願力故，萬修萬人去。

（6）顯明「易行道」之標準，為「莫不皆往」；若有一人稱名願生而不得往生，不得名易行道。

（7）顯明易行之原理，在彌陀願力。

（8）顯明信、願，落實於稱名行中；以稱名攝信願，信願行，一體不離。

（9）顯明本願稱名，不漏逆謗之機，「唯除」是抑止之方便。

四、次「總顯其義」部分，總攝第十八願義理，而加以縱橫無礙地解釋，廣大精微。十一則分三：（一）1明名號功能；（二）2至5明本願為宗；（三）6至11明眾生機受。

（1）因中稱本願，果上為名號。因果一體不離，承前「對文增減」已明本願原理，今第1明名號功能。

（2）第2至5明本願為宗。2明四十八願核心在本願。3明《大經》所宗在本願。4明《觀經》所歸在本願，定散、念佛，能歸所歸，方便真實。5明彌陀攝生在本願。

（3）第5文，從因果相順、生佛相感道理，明念佛易生。稱名之人，彼佛果上光明，還順因地本願，攝取不捨。彌陀世尊，以本願、光明、名號，攝化十方，使眾生信心稱念，即是佛感生；眾生信心稱念，順彼佛本願，蒙彼佛光攝，乘彼佛願力，即是生感佛。

（4）第6至11明眾生機受。承前「光號攝化」文，第6明「信心」，第7至11明「求念」。又6、7信行相對。8至10為大師依本願釋《小經》生因段經文，亦知《小經》所宗在本願。11特顯本願「乃至十念」之義。

◎〈法語篇〉導讀

一、總分二部分。（一）淨宗法門大綱。按法義開展次第。（二）淨宗

要義集粹。按《善導大師全集》文之先後。

二、淨宗大綱分節。四十五則，分六：（一）教門；（二）攝機；（三）機行；（四）行益（護念）；（五）報土；（六）結勸。

三、淨宗大綱次第。先，教門總明「凡夫入報」；次明此教所攝之機；次明此機能入之行；次明此行今生之益，次明此行所入報土，最後結勸。

四、1至6明教門。分三：（一）1開宗宣示；（二）2至4所開法門——本願稱名；（三）5、6法門利益——凡夫入報。

所開法門三文中，2總判要弘二門，3要弘二門廢立，4四十八願宗歸。《觀經》釋尊雖說定散兩門，其意唯在導入一向專稱；《大經》彌陀弘發四十八願，本質唯是第十八願念佛。定散兩門歸於弘願一門，四十八願結為念佛一願；二經法門一致，二尊佛意全同。

五、既知其教，須知此教所攝之機，故次前教門，今7至12明攝機。

（1）先7，總明罪苦優先之道理；

（2）既明罪苦優先，須知罪苦之極，故次8舉逆謗得生；

（3）既知逆謗得生，則知一切凡夫定生，故次9；

（4）既知凡夫皆生，須知凡夫中人天善惡往生有無差別，故次10；

(5) 既知凡夫得生，則知聖人願生定生，故次11；

(6) 既知聖人往生，須知聖凡往生有無差別，故次12。

六、既知其機，須知此機之行，故次前攝機，今13至24明機行。其中13至17明安心門之三心，18至24明起行門之專念。信行不離。

(1) 先13，「三定死」明機深信。此中「寧死向前」即是至誠心；「必應可度」即是機深信向法深信之過度，若無此心則不可有法深信，又非是淨土機，只是罪惡感，不名機深信。

(2) 次14明法深信。彌陀的呼喚及保護（第十八願）成為心中信仰，故能不畏水火。

(3) 次15明迴向發願心。此中「貪瞋煩惱中，能生清淨心」即是機法一體之深信。如上三心，豎向次第而言，後後攝前前；橫向而言，一心圓融。

(4) 次16、17，先喻後法，結明「心行具足必得往生」。

七、如上安心，依彌陀本願之行，心行不離，故次下明本願專念。又行必有益，現生及臨終蒙「護念、光攝、三緣」等益，命終決定往生。

(1) 先18，總明專雜得失。

(2) 次19，別明雜行之失。

(3) 次20至22，別明專修之得；亦是釋前18「與佛本願得相應」，亦即何以「佛光普照唯攝念佛」？乃因念佛是佛本願行故，亦以此故而有「親、近、增上」三緣益。《般舟讚》言：「唯有念佛蒙光攝，當知本願最為強」。

(4) 次23，既專修念佛，與佛本願相應，蒙佛光明攝護，具「親、近、增上緣」益，臨終聖迎無礙，命終決定往生，眾行全非比較，故為三經所宗；亦是釋前不違釋尊之教，隨順諸佛之語。

(5) 次24，結勸一切根機，唯可專修念佛。

八、次25至31，明如上專修念佛，非獨彌陀來護，命終決定往生；亦蒙諸佛聖眾來護，現生多獲利益。

九、既知凡夫念佛得生報土，須知報土境相，故今32至40明報土。

(1) 先32，總標極樂報土，非餘所比。

(2) 次33、34，明報土成因。

(3) 次35至39明報土境相。

(4) 次40，明此勝報淨土，同屬十方凡聖。

十、最後41至45結勸。

(1) 先41，勸厭欣。承上40，極樂勝報，既通十方同生，則此土凡夫不可輕而不欣。但能厭欣，六道因果頓絕，彌陀淨土常居。

(2) 42勸見彌陀，即見十方佛。

(3) 43至45勸慚謝佛恩。

十一、第二部分，取大師於淨土法門獨到妙釋，及對吾人深有警發者，集為一處。

(1) 第1文。彌陀化身之善導大師尚自居下位，我等唯可屏棄凡思，仰投佛願。「勤心奉法」，明信之專懇；「畢命為期」，明行之相續；「捨身即證」，明法門頓速；「法性常樂」，明證果究竟。

(2) 第2文。淨信心手者，三心；智慧之輝者，名號；照彼彌陀依正者，欣慕嚮往淨土莊嚴。稱名願生，即是《觀經》之「觀」，非同常途之觀。

(3) 第3文。觀佛入念佛故，二宗終成一宗。

(4) 第4至7，不同諸師所判。

(5) 第8文，明念佛，雖一念功德具足，仍念念不厭其多。

(6) 第9文，意同「歸三寶偈」中「生死甚難厭，佛法復難欣。共發金剛志，橫超斷四流。」

(7) 第13至15文，「舉足救迷、不及端坐、應聲即現、立攝即行」，救生何切也！「迴心願生，立即得生」，得救之速也。

(8) 第17文，以「眾生界」為「法界」，法界身即是「為物身」。以「身遍、心遍、無礙遍」解法界，法界身即是「實相身」。

(9) 第18文，明淨土法門，本為末代罪濁凡夫，唯指方立相，住心取境，不明無相離念。

(10) 第20文，聖道通途之真實「解」者，契悟真如實際之理；真實「行」者，體如而行，性離虛妄，不染貪瞋，如《心經》「不垢不淨」之行，《金剛經》「忍辱波羅蜜，即非忍辱波羅蜜，是名忍辱波羅蜜」之行。此非凡夫份上事。本願念佛行者，真實「解」者，即下「二種深信之文」所言之「兩種深信」；真實「行」者，即下「正定業之文」所言之「一向專稱」。對眾生罪業之機與彌陀救度之法，如實信知，故是真實解；名號乃是至極真實法，稱彼佛名，如實修行相應，故是真實行。由真實解起真實行，非不真實解而能真實行。

(11) 第21文，承上法深信明深信《大經》，此文明深信《觀經》及《彌陀經》。

三經皆共明專念名號，《大經》明彌陀誓願，直接說；《觀經》明釋迦發遣，引導說；《彌陀經》明諸佛證誠，讚歎說。

《觀經》、《彌陀經》中念佛攝於《大經》「彼阿彌陀佛四十八願」。

「釋迦佛說此《觀經》三福九品、定散二善」，非以此往生，而是以三福九品、定散二善，證明、讚歎彼佛依正二報功德莊嚴，發起我等欣慕願求之心，至於往生正因，仍在念佛。

《彌陀經》諸佛證勸「一切凡夫，決定往生」者，正因仍在念佛。

（12）第21至23文。一唯，三隨，四決定，四不可。

一唯：唯信佛語。

三隨：隨順佛教，隨順佛意，隨順佛願。

四決定：決定依行。

決定建立自心，順教修行，永除疑錯。

決定作得生想。

決定一心，投正直進。

四不可：不可信用菩薩等不相應教，以為疑礙，抱惑自迷，廢失往生之大益也。

不為一切別解、別行、異學、異見、異執之所退失傾動也。

不為一切異見、異學、別解、別行人等之所動亂破壞。

不得聞彼人語，即有進退，心生怯弱，迴顧落道，即失往生之大益也。

（13）第23文，「作得生想」，願生而思往生一定，是真實願生心；願生而思往生不定，非真實願生心。此真實，不在凡夫意地上論，而在於是否真實信解彌陀本願。「思往生不定」之心，乃由不真實信解彌陀本願故，是不真實「解」，故縱凡夫意地願生心雖似真實，不名真實心。即是前文所言「身口意業，所修解行，必須真實。」由不真實故，缺至誠心；思不定故，缺深心；願生心不真故，缺迴向發願心。

（14）第28文，《觀經》九品「到彼花開時節不同」，或一七日、或七七日、或一小劫、或六劫、或十二大劫，依大師釋，皆指此間時節；則縱下下品之十二大劫，彼處亦是短時。

（15）第29文，明深信因果之相。以此為準，絕大多數人連佛教最基本的因果都沒有深信，而是「或信不信，雖信不深，信有間斷，善心數退，惡法數起」。佛法修持，豈易言哉。

（16）第30文，明淨土菩提心。「以上諸善」，明信因果所作諸善。「似亦無功」，未斷貪瞋，不足出離生死。「一念厭苦」，雖信生死苦，欲斷惡法而數犯，自力無法出離，故激而勃發一念厭苦之心，願徹底離此苦境；「一念樂生」，雖發善心，欲恒不失而數退，故激而勃發一念樂生

淨土之心，但至淨土，無毛髮之惡，大乘純善無漏之境故，即能速滿菩薩大悲願行，還入生死海，救攝苦眾生。

（17）第31文，自機甚劣，淨土甚高，行者雖睹靈儀，疑心恐不得往生。現見修淨土人，多此心態，雖聞彌陀名，雖睹彌陀相，疑心不得往生，故使彌陀立身垂手，以身說法：「我來迎汝！」然猶如不見不聞者。

（18）第32文，來迎佛聖，或報或化，或多或少，或大或小，隨眾生心而有增減。專修念佛之人，必見報佛來迎，順彼佛本願故；又必是菩薩大眾相隨，念佛為至極大乘法故。

（19）第33文，聞經滅罪少，由機法不相應故。稱名滅罪多，亦由機法相應故。「造罪障重，死苦來逼」之劣機，不堪多經、多行法，故使「受心浮散，滅罪為輕」。一句佛名之勝法，「能攝散心，令住正念」，令心純一，即是心重，故能除罪多劫。相應劣機之勝法，唯是南無阿彌陀佛。

（20）第34文，此約臨終機，平生稱名亦同，感應道交故。如近緣釋，「眾生願見佛，佛即應念現在目前。」順佛本願故，攝取不捨故，具三緣益故，法界身故，如眾生意故，如彌陀意故。

（21）第35文，聞經十二部，含一切行。稱名是正定之業，餘行是雜散之業。

（22）第36文，善人為說彌陀功德，罪人得聞彌陀名號。彌陀功德即彌陀名號，阿彌陀佛之「十力威德、光明神力、戒、定、慧、解脫、解脫知見」，總攝於一句佛名。

（23）第39、40文，意業失念，但任口稱，聲聲罪除，金華來應。名號之功能也，易行之至極也。非定非散，超定超散，絕思絕議，無倫無比。故言「念佛三昧，功能超絕，實非雜善，得為比類。」

（24）第41文，就其形式，也可放在「偈語篇」；此處就其內容，與上各文相承，可互相顯明。

（25）第48文，釋迦出世本懷。

（26）第49文，三世諸佛皆念彌陀而成佛之經證。

◎〈偈語篇〉導讀

一、總分三：（一）念佛勝易，二十三偈。（二）極樂超勝，四十七偈。

（三）慈悲勸誡，五十三偈。

二、（一）念佛勝易分三：（一）1至8明勝且易，按法義次第。（二）9至16明易且勝，按全集先後。（三）17至23勸誡，按法義次第。

（1）第1偈，本願故勝。

(2) 第2偈，入報故勝。

(3) 第3至5偈，光攝故勝。

(4) 第6至8偈，比較顯勝。

(5) 第9偈，「直入」者，無少耽延，無諸障難，易且速也；不假迴向，不經蓮胎，高且勝也。

(6) 第11偈，「終時正意念彌陀」，釋經文「是人終時，心不顛倒。」念佛之人，命終皆自然住於正念。念佛即蒙佛光照，念佛即乘佛願力，念佛即當下一念定往生。此平生、命終皆同，唯平生之時，佛光雖照而肉眼不見，往生雖定而色身猶存。

(7) 第17至22偈，先勸厭欣，並總勸慎護三業，常行念佛；次舉勸念佛現世利益；次勸安心；次勸往生；次明往生證果；最後，總結讚勸。

(8) 第21偈，「同因同行至菩提」，彼佛因中願行，結為果上六字，全體授予凡夫，令平等往生、平等成佛。有二種同：一念佛人之間同，同因同行，無有高下，「同一念佛無別道」。二念佛人與彌陀同，同以彌陀大願為因，同以彌陀大行為行，同得無量光壽佛果。「南無者即是歸命，亦是發願迴向之義」，同因；「阿彌陀佛，即是其行」，同行；「以斯義故，必得往生」，至菩提。然則一句佛名之內，彌陀與眾生全然一體，佛

因、佛行、佛果，一時圓滿。

三、（二）極樂超勝分三：（一）1至28明極樂超勝。（二）29至37勸眾生發願。（三）38至46明大經要義。（四）47淨宗迴向偈。

四、1至5，先總明極樂超勝。

（1）第1、2明正報超勝，先主佛，後聖眾。

（2）第3、4明依報超勝，先比較，後直明。

（3）第5，明往生證果超勝。

五、6至28，別明淨土超勝。大體依全集先後，局部依法義次第。先《法華讚》偈

（1）6明真淨報土。

（2）7至10明自然證悟。

（3）11至13明迴度娑婆。

六、再《般舟讚》偈。

（1）14至16明相好同佛。

（2）21至27明超證涅槃。

(3) 28勸求往生。

七、最後「慈悲勸誡」，勸厭穢欣淨，勸專修念佛，勸覺悟無常，勸慎護三業，勸感念佛恩。大體依全集先後，局部依法義。

中華淨土宗協會
淨土宗文教基金會

11059台北市信義路五段150巷22弄41號

電話：02-2758-0689

傳真：02-8780-7050

E-mail：amt@plb.tw

淨土宗網站：<http://www.plb.tw>